2025 年血液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监督检查对象 | 抽检比例 | 检查内容 | 备注 |
| 1 | 一般血站 | 50% | 1. 资质管理：按照许可范围开展工作；从业人员取得相关岗位执业资格或者执业注 册而从事血液安全工作；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耗材；  2.血源管理：按规定对献血者、供血浆者进行身份核实、健康征询和体检；按要求 检测新浆员和间隔 180 天的浆员的血浆（液）；未超量、频繁采集血液（浆）；未采集冒 名顶替者、健康检查不合格者血液(血浆)；  3.血液检测：血液（浆）检测项目齐全；按规定保存血液标本；按规定保存工作记 录；对检测不合格或者报废的血液（浆），按有关规定处理；按规定制备全血及成分血；  4.包装储存运输：包装、储存、运输符合国家规定的卫生标准和要求；  5.其它：未非法采集、供应、倒卖血液、血浆，无不符合相关文件要求的情况。  6.特殊血站管理：按规定依法执业；按规定科学宣传、规范处理医疗废物；按要求 采集制备脐带血、开展核酸检测。  7. 临床用血（用血来源、管理组织和制度，血液出入库，临床输血）管理情况。 | 根据各机构业 务开展情况，检 查内容可合理 缺项。 |
| 2 | 特殊血站 | 100% |
| 3 | 单采血浆站 | 100% |
| 4 | 医院（含中医院） | 6% |  |